附件5

职称申报评审系统填报说明

一、申报流程

个人→市属企事业单位（及上级部门）→单位住所所在区、县人社部门（或市直主管部门和呈报部门）→市经济专业职务资格高级评审委会，通过山东省职称申报系统建立申报路径，逐级审核呈报。

二、系统基本信息填报

1.职称评审申报-“新增申报信息”（不得将以前年度申报信息，变更为2024年度申报信息，防止系统出错）。通过人事代理单位报送的应填写人事代理单位法定全称。 “单位推荐排序”由各单位自行确定是否排序，不作统一要求。

“申报年度”：2024。

“申报级别”：按实际选择。

“申报系列”：经济专业。

“现从事专业”：按实际申报情况选择。

“申报方式”：普通申报选择“正常晋升”，其他“改系列”等如实选择。

“申报职称”：申报“人力资源管理”高级职称的，申报职称选择相应的“高级人力资源管理师”；申报“知识产权”高级职称的，申报职称选择相应的“高级知识产权师”；申报其他经济专业高级职称的，申报职称选择相应的“高级经济师”。

“参加工作时间”：应与人事档案记录一致（在校期间的实习期不计为参加工作时间）。

“专业工作年限”：毕业至今从事专业技术工作累计年限（应与工作经历相对应，未从事专技工作时间需扣除）。

“是否委托评审”：选“否”；经市人社局批准同意委托评审的选“是”，并上传“委托评审证明材料”。

“保存”：生成2024年度申报信息。

2.上传2寸正式免冠照片（办理职称电子证书用）。上传身份证明材料。

3.“社保缴费单位”：点击“获取社保缴费信息”，选取最近的缴费起止年月。社保缴费单位一般与申报单位一致，不能直接从上级主管部门申报。保险由派遣单位缴纳的，在“上传其他证明附件”模块上传派遣协议等。

三、学历学位信息

评审依据学历应为国家承认的学历学位，学历学位、毕业院校、时间及所学专业，要严格按照毕业证书规范填写，不得随意简写。学历信息应确保在“学信网”可查询并上传。如不能查询的，应报送情况说明材料，并加盖具有证明能力的单位公章。

（一）学历填写一般分以下几种情况

1.全日制学历一般为高考国家统招学历，评审依据学历一般为最高学历（后学历），其他多余学历不填。毕业证书丢失的，可用毕业生登记表代替。

上传证明材料：全日制学历（学位）扫描件；评审依据学历（学位）扫描件；评审依据学历的学历备案表或认证报告扫描件。

2.只有一个高考统招学历的，全日制学历与评审依据学历均填该学历。

上传证明材料：学历（学位证书）扫描件；评审依据学历的学历备案表或认证报告扫描件。

3.高中毕业无高考统招学习经历、参加国家承认的非全日制高职、网络、成人（夜大、函授、脱产、业余）等教育的，“全日制学历”选择“高中及以下”，“毕业院校”写高中学校名称，“专业”写“无”；评审依据学历据实填写。其他多余学历不填。

上传证明材料：高中毕业证（或高中毕业生登记表）扫描件；评审依据学历（学位证书）扫描件；评审依据学历的学历备案表或认证报告扫描件。

4.统招本科毕业后，研究生只有硕士学位没有毕业证的，评审依据学历写本科，依据学位写硕士，提交本科的学历备案表（认证报告）和硕士的学位认证报告扫描件。

上传证明材料：同样办理。

注：以上各项各合并为一个PDF上传。

（二）学历的认证相关报告一般有以下几种情况

1.《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2002年毕业（含）之后）：注册“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账号-学信档案-登录-在线验证报告-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查看-申请，设置最大期限6个月-查看-下载（PDF格式）。以供各级部门审验，设置期限短导致审验时不在有效期内的，不予受理。注：部分2001年毕业的也有备案表。

2.《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2002年之前毕业的）：需注册“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账号-学籍学历认证-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网上申请-点击进入网上申请系统来逐步申请（此认证需要20天左右，请提前进行）。

3.学位电子认证报告：2008年9月以来授予的国内学位证书，已在学位授予信息报送（备案）系统中注册的，本人可通过学信网“学信档案”进行网上查询和电子认证（即免费申请《中国高等教育学位在线验证报告》）；2008年9月之前获得的国内高等院校、科研院所等机构授予的学士、硕士和博士三级学位证书，以及未在学位授予信息报送（备案）系统中注册的军队院校学位证书，可在线免费申请书面认证报告（即《中国高等教育学位认证报告》）。

4.山东省委党校业余教育学历，登陆山东省委党校官网-继续教育-学历查询，生成“中共山东省委党校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

中共中央党校成人教育学历申请学信网备案表。（学历查询链接：<https://ci.ccps.gov.cn/diploma/>）

5.国（境）外取得的学历须上传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可通过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网站进行认证查询。

6.各级审核部门对评审依据学历的学信网备案表（2002年之后毕业）或学历认证报告（2002年之前毕业）进行真伪验证，用人单位在右上角盖公章或人事章并注明“已核实”意见后返还给申报人员上传至系统。注：教育部不承认、学信网无法查询的学历不受理，例如军校委培生等等。组织、人社部门另有规定的按文件执行。

四、现专业技术职称、职业资格

1.现专业技术职称、职业资格应与本人档案相关情况一致。

2.“获得现职称时间”：填职称证书公布时间（生效时间）。注：2021年5月之前发放的老职称证书，职称取得时间按“公布（生效）时间”起算，例如2016年12月评审，2017年4月生效的证书，职称取得时间按2017年4月填写计算；2021年5月后评审的新职称证书，按照山东省2021年1号文件第44条规定，职称取得时间从评审通过之日起算。

3.“聘任时间及年限”：填写获得本级专业技术职称后，受聘专业技术岗位职称的时间及年限（不要求必须聘任在本级专业技术职务），计算日期截止到2024年12月31日。例如：①申报人员2018年2月取得中级资格并聘任中级岗位，则填写：2018-02，6；②申报人员2010年取得初级资格并聘任在初级岗位，2018年2月取得中级资格，但仍继续聘任在初级岗位，2019年才被聘任到中级岗位上，则仍填写：2018-02，6。

4.如现专业技术资格是通过改系列评审取得，还应再“新增”改系列前的专业技术资格信息和聘任情况，用来累计年限。

5.“上传证明材料”：上传专业技术职务资格证书（或职业资格证书，职业资格证书封面也要扫描）、聘文或聘书等扫描件（事业单位还需上传《事业单位专业技术人员聘用审批表》）。

五、现任（含兼任）行政职务

“现任（含兼任）行政职务”与任职单位一致，填报正式文件任命的行政职务，并在申报系统中上传正式任命文件、会议纪要或事业单位专业技术岗位兼职审批表。

六、任现职以来考核情况信息

1.考核情况按年度一年一份，至少提交最近5年的年度考核，企业须使用专用格式《专业技术年度考核表》（下载地址见第十四条），事业单位按事业单位考核表格执行，高技能人才可提供技能人才相关考核表。

2.填报时每年度新增一条信息，每条信息上传当年度考核表扫描件（正反面扫描成一个PDF）。每年度考核表考核期限一般为1月-12月，由工作单位盖章考核。一个年度内中间换工作单位的，实事求是填写业绩等，当年度最后一个工作单位审核盖章。

各年度《考核表》如实填写本年度的专技工作及考核情况，系统中“考核等次”所选选项与《年度考核表》填写一致。“现专业技术职务”，根据职称证或职业资格证对应级别填写；无职称填“无”；改系列的填写原职称规范名称，如“会计师”“工程师”等。

七、外语/计算机

此项不做具体要求，有无均可申报评审。如参加“全国职称外语等级考试”和“全国专业技术人员计算机应用能力考试”合格的，上传相关证书扫描件，其他无关证明不上传。

八、继续教育

自动从省继续教育平台获取2020年至2024年五个年度的继续教育数据，每年度至少30学时公需课和60学时专业课。

九、工作经历

如实填写。同一单位不同岗位合并填写即可，无需填多条记录。

十、任现职以来取得的代表性成果

填写取得现职称以来获得的代表性成果包括获奖表彰、课题项目、论文著作和其他等4类，每类限填不超过3条。各类业绩成果信息填写应准确、完整、规范，要严格分类填写，避免出现各类内容混填的情况。

证明同一内容的证书和材料有多页的，需合并扫描为一个PDF上传。同一内容的证明材料页数太多的，选关键页：首页、目录、项目综合简介、重点内容处、申报人员姓名页（姓名标出来，利于查找）、主管部门盖章或课题中的立项、开题、中期研究、结题等等，合并扫描为一个让评委一目了然、形成完整的证明材料链的PDF上传。

“等级”应根据对应《标准条件》确定规则，填写“国家级”“省级”“市级”“区（县）”级。

（一）成果名称填报格式（类型+名称）。

1.获奖/表彰类：类型+成果名称。如：

山东省科学技术进步奖：\*\*\*。

山东省\*\*系统先进个人。

2.课题/项目类：课题/项目+项目名称。如：

课题：\*\*\*。

项目：\*\*\*。

3.论文/著作类：论文/著作+成果标题全称+页数。如：

论文：《\*\*\*\*\*\*\*》P\*\*。

著作：\*\*\*。

其中，报刊或出版社填写格式：

期刊（著作）全称+出版社名称

4.其他业绩成果可参照填写。其中：

制定重点行业规划、重要经济政策规章、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地方标准等。如：

行业标准：\*\*\*。

（二）时间。一般以业绩成果证书或文件落款时间为准，论文著作以发表、出版时间为准，项目课题以结题或验收时间为准。

（三）位次。系个人独立完成的填写“1/1”;与他人合作完成的，按照“申报人位次/合作人数”格式填写（如：3人合作完成，申报人为第1位，填写“1/3”，第二位的，填“2/3”，以此类推）。

（四）上传证明材料

1.论文/著作：

（1）论文需上传能体现刊号、出版日期的期刊封面、目录（需标出作者姓名）、出版信息、论文正文、期刊/期刊社查询截图（国家新闻出版署-办事服务>从业机构和产品查询>期刊/期刊社查询）、知网、万方、维普主流网站刊物和论文检索截图。著作需上传封面、扉页、作者（编委）信息、图书在版编目、目录、部分撰写内容正文、出版物信息查询截图（国家新闻出版署-[办事服务](https://www.nppa.gov.cn/bsfw/)-[从业机构和产品查询](https://www.nppa.gov.cn/bsfw/cyjghcpcx/)-出版物信息查询）等。对于查询不到的，由单位联系国家新闻出版署或者出版社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不得提交各种正在申报（进行）还未出版的论文或仅上传用稿通知。

（2）论文发表刊物属于核心期刊的，应上传刊物属于核心期刊的有关证明材料。

（3）论文发表在国外刊物的，需上传论文的英文、中文翻译件、教育部科技查新工作站检索证明（例如山东大学图书馆出具的）扫描件。

（4）论文有奖项的，该奖项与论文合并扫描，不得将该奖项放在“获奖/表彰”中。

同一材料的各类证明合并扫描为一个PDF文件上传，扫描顺序一般为出版署查询截图、主流网站查询截图和论文截图。

2.课题/项目：

（1）课题/项目等，一般指地方党委、政府及有关行政主管部门正式确定的年度或阶段性经济类重点研究课题、项目等，均需已竣工或结题。

（2）上传课题中的立项、姓名页、开题、中期研究、结题证明等材料，合并扫描为一个PDF上传（将课题重要位置扫描形成完整证据链的一个PDF即可，数百页的课题非重要位置不用扫描）。

（3）课题有奖项的，与申报的课题合并扫描，不得将该奖项放在下面的“获奖”中。

3.奖励/表彰：填写取得现职称以来的，填报的获奖不超过3件。扫描件证据链要完整（一般有获奖或表彰的决定、通知和证书等）。

注：论文、课题、项目等的获奖不得单独填报在“获奖”处，应与论文、课题、项目等合并扫描在对应位置。

4.其他：填写除以上三项之外的、获得现职称以来能证明专业技术水平的代表性材料。例如：本人参与的重点规划、规章、标准等业绩成果。扫描件证据链要完整，需要由单位证明的，应有相关单位出具申报人参加相关工作的证明材料。

十一、任现职以来主要专业技术工作成绩及表现

填写本人完成的业务工作任务、工作量、取得的效果等，填写要实事求是、简明扼要、条理清楚、取得的成绩要具体明确。字数上限为1200字，不得体现个人姓名。

十二、参加学术团体或社会兼职的情况

可按实际情况填写并上传相应佐证材料。没有的填“无”。

十三、上传其他证明附件

1.《推荐申报专业技术职称“六公开”监督卡》扫描件，其中：“单位（盖章）”填写单位名称，与公章一致，加盖单位公章或职称专用章；“实际参加推荐的人数”指本单全体专业技术人员或专业技术人员代表数量；“被推荐申报人数”指此次被推荐申报有关职称的人数；“单位人事部门负责人”由人事部门负责人签字或加盖人名章；“单位领导”由单位负责人签字或加盖人名章。

2.高级经济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合格证明或成绩查询合格截图。

3.申报资格审核和公示情况说明（经本单位主要领导签字，加盖单位公章或人事章，见附件5）

4.其他相关辅助资料扫描件等。此处上传任何其他成果受奖及论文等相关材料一律不予受理。

十四、各类电子表格在市人社局网站下载

http://jnhrss.jinan.gov.cn/col/col18367/index.html。包括：《专业技术人员年度考核登记表》《推荐申报专业技术职称“六公开”监督卡》《改系列申报评审表》《外地调转入人员职务资格确认表》等。

十五、其他注意事项

1.按照省、市无纸化评审试点要求，济南市高级经济师继续实行无纸化申报和评审。因此，申报人员、工作单位以及各级呈报部门无需向职称评审委员会报送纸质材料。待评审完毕，公布评审结果后，评审通过人员需在“山东省专业技术人员管理服务平台”自行下载打印《山东省专业技术职称评审表》（A3纸型，一式两份，正反面彩色打印），《评审表》自带市人社局和职称评审委员会电子印章。评审通过人员将《评审表》交由工作单位、主管部门、呈报部门逐级加盖公章，并最终交个人人事档案管理部门审核入档。届时，职称电子证书可以在“山东省专业技术人员管理服务平台”个人账号中自行下载打印。

2.“山东省专业技术人员管理服务平台”（以下简称“服务平台”）建议使用谷歌浏览器或IE11。“服务平台”技术支持电话：（0531）81919792、（0531）51788230，或详见系统左下角“常见问题”解答。

3.职称由省市职称主管部门授权的各系列（专业）评委会组织评审，符合条件的专业技术人员应按规定通过正规渠道申报，切勿轻信虚假宣传。保密性质的文件批复等不得上传“服务平台”。

4.个人申报信息页面状态跟踪显示评委会“审核结束”，仅指符合参加评审条件，待统一缴费，再组织评审，与职称是否能评审通过无关。

5.具体缴费时间等下一步通知。